JAN182024_06B5203 · NIW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卷编号：29337616 日期：2024年1月18日

对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表格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国家利益豁免）

申请人是一名血管研究人员，寻求被归类为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或具有特殊能力者，依据《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2)条，8 U.S.C. § 1153(b)(2)。申请人还寻求对此基于就业的第二优先（EB-2）分类所附带的职位邀请要求给予国家利益豁免。参见该法第203(b)(2)(B)(i)条，8 U.S.C. § 1153(b)(2)(B)(i)。当符合国家利益时，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可酌情批准对所需职位邀请的豁免，从而豁免劳工证。参见 Poursina v. USCIS, 936 F.3d 868（第九巡回法院2019年）（认定USCIS批准或拒绝国家利益豁免的决定属酌情性质）。

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审理主任拒绝了该申请，认定申请人符合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分类资格，但记录未显示其已证明豁免所需职位邀请、从而豁免劳工证将符合国家利益。此事现因上诉而由本办公室审理。8 C.F.R. § 103.3。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AAO 2010）。本办公室对此事项中的问题重新审查。Matter of Christo'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AAO 2015）。经重新审查，本办公室将支持上诉。

一、法律

为确立国家利益豁免的资格，申请人必须首先证明其符合基础EB-2签证分类的资格，即作为高级学位专业人士或科学、艺术或商业领域具有特殊能力者。由于该分类要求个人的服务须由美国雇主寻求，因此须另行证明豁免职位邀请要求符合国家利益。

虽然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均未界定“ 国家利益 ”一词，但本办公室在先例决定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884（AAO 2016）中确立了审理国家利益豁免申请的框架。Dhanasar案指出，USCIS可酌情

对归类为EB-2类别的申请人批准职位邀请的国家利益豁免、从而豁免劳工证，前提是其证明：(1) 该非公民拟从事的事业兼具实质价值和国家重要性；(2) 该非公民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拟从事的事业；以及(3) 权衡之下，豁免职位邀请要求、从而豁免劳工证将有利于美国。

第一项要件——实质价值和国家重要性——聚焦于该非公民拟从事的具体事业。该事业的价值可在商业、创业、科学、技术、文化、健康或教育等一系列领域中得到证明。在确定拟从事的事业是否具有国家重要性时，本办公室考虑其潜在的前瞻性影响。

第二项要件将焦点从拟从事的事业转向该非公民。为确定该非公民是否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拟从事的事业，本办公室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个人的教育、技能、知识以及在相关或类似工作中的成功记录。未来活动的模型或计划、实现拟从事事业的进展，以及潜在客户、用户、投资者或其他相关实体或个人的兴趣，也是关键考量因素。

第三项要件要求申请人证明，在权衡适用因素后，豁免职位邀请要求、从而豁免劳工证将有利于美国。USCIS可评估的因素包括：鉴于该非公民的资格性质或拟从事的事业，该非公民获得职位邀请或申请获得劳工证是否不切实际；即使假设其他合格美国工人可用，美国是否仍将从该非公民的贡献中受益；以及该非公民贡献的国家利益是否足够紧迫，以致值得放弃劳工证程序。所考虑的每项因素综合起来必须表明，权衡之下豁免职位邀请要求、从而豁免劳工证将有利于美国。

二、分析

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符合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资格。唯一需要确定的问题是，申请人是否已证明豁免职位邀请要求、从而豁免劳工证将符合国家利益。

提交申请时，申请人是位于康涅狄格州的[已隐去]的副研究科学家，从事血管研究，揭示主动脉瘤和主动脉夹层（又称主动脉撕裂）的潜在机制，最终目标是确定这些疾病的治疗靶点。申请人拟通过进行冷消化、检查主动脉疾病的生物力学因素，以及对单细胞和批量细胞核糖核酸（RNA）测序及数据进行生物信息学分析，继续其在该领域的研究。

基于下文所述理由，本办公室认定申请人已依据Dhanasar案所确立的分析框架证明其符合国家利益豁免的资格。

A. 实质价值和国家重要性

第一项要件——实质价值和国家重要性——聚焦于个人拟从事的具体事业。如上所述，该事业的价值可在商业、创业、科学、技术、文化、健康或教育等一系列领域中得到证明。在确定拟从事的事业是否具有国家重要性时，本办公室考虑其潜在的前瞻性影响。Dhanasar, 26 I&N Dec. at 889。

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提供了充分证据证明其拟从事的事业具有实质价值性质，但未认定该拟从事的事业达到国家重要性的水平。申请人提交的材料包括血管生物学领域专家出具的具有证明力的支持信，以个性化和有意义的细节描述了申请人的经验、工作和拟从事的事业；申请人在回应审理主任的证据请求（RFE）时提交的详细事业陈述，描述了其研究及其对主动脉瘤和撕裂治疗最终进展的潜在前瞻性影响。此外，申请人提交的文件表明其拟从事的研究具有对该领域的更广泛影响，因为研究结果过去和现在都打算继续通过科学期刊传播给该领域的其他人。而且，申请人的事业在其研究中涉及关键和新兴的生物信息学和生物力学技术。1 申请人的主张得到实质性、相关且具有证明力的证据支持，证明其拟从事的研究兼具实质价值和国家重要性。因此，其已依据Dhanasar框架的第一项要件证明其拟从事的事业兼具实质价值和国家重要性。

B. 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拟从事的事业

第二项要件将焦点从拟从事的事业转向申请人。记录包括申请人的简历、其学业记录、已发表和已展示的作品、推荐信，以及众多引用其研究发现的文章的文件。2 具体而言，申请人提供了推荐信，以有意义的细节描述了其在细胞生长调控方面的专长、开发了一种根植于阻止结肠癌患者异常细胞生长的新型治疗策略，以及其在当前和其他相关领域过去的成功记录。多位专家引用了具体事例说明申请人的研究如何直接影响其领域。作为关于其工作重要性的佐证文件，申请人提供了证据表明其已发表的作品被独立研究人员频繁引用，且其作品的引用率相对于该领域的其他人较高。申请人作为血管研究人员的经验和专长、已发表的文章、引用证据、在

1 “ 许多旨在推进STEM（科学、技术、工程或数学）技术和研究的拟议事业，无论是在学术还是行业环境中，不仅在与美国科学和技术利益相关方面具有实质价值，而且具有足够广泛的潜在影响以证明国家重要性。 ”一般参见6 USCIS政策手册，F.5(D)(2)，https://www.uscis.gov/policy-manual。

2 “ USCIS认为，在STEM领域获得的高级学位，特别是哲学博士（Ph.D.），若与拟议事业相关且与推进对美国的竞争力或国家安全至关重要的关键和新兴技术或其他STEM领域的工作相关，则是根据第二项要件进行评估时与其他证据一并考虑的一个特别积极因素。 ”一般参见6 USCIS政策手册，F.5(D)(2)，https://www.uscis.gov/policy-manual。

其领域，以及在知名研究机构的职业发展，使其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其拟议事业。因此，申请人已证明其满足Dhanasar框架的第二项要件。

C. 权衡之下豁免是否有利

第三项要件要求申请人证明，权衡之下，豁免工作邀请要求并因此豁免劳工证要求将有利于美国。3 作为拥有医学生物学细胞生物学博士学位并曾在知名高等教育机构担任研究科学家的血管研究人员，申请人拥有相当的教育、经验和专业知识，能够在细胞层面分析生物材料，以研究设定条件下的属性和行为，旨在影响结果。记录还表明，申请人最近的研究具有带来广泛医学益处的潜力。此外，申请人已记录其过去在推进新颖研究方面的成功，不仅涉及血管应用，还涉及发现抑制结肠癌患者肿瘤细胞生长的新方法。他们还证明了其拟议工作在推进治疗和疗效以降低发病率和死亡率方面的重要性。因此，我们得出结论，申请人提供的贡献具有如此价值，以至于权衡之下，即使有其他合格美国工人可用，他们也将有利于美国。因此，申请人满足Dhanasar框架的第三项要件。

III. 结论

申请人已满足Dhanasar分析框架中规定的三项要件。我们得出结论，他们已证明其符合资格，并且作为自由裁量事项，理应获得国家利益豁免。

裁定：上诉获支持。

3 在评估第三项要件时，USCIS认为记录中包含的以下事实组合是一个强有力的积极因素：(1) 该人拥有高级STEM学位，特别是Ph.D；(2) 该人将从事推进对美国竞争力至关重要的关键和新兴技术或其他STEM领域的工作；以及(3) 该人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具有国家重要性的拟议STEM事业。一般参见USCIS政策手册，前引，F.5(D)(2)。